

CQM下述认证规则归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所有，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拥有最终解释权。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许可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（法律要求除外）认证相关信息。如需获取相关实施规则请与以下联系方式获取：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

邮 编：100048

电 话：010-68708567

网 址：<http://www.cqm.cn>

E-mail：[lvds@cqm.com.cn](mailto:lvds@cqm.com.cn)

### 认证规则详细信息——碳排放管理体系认证

序号	认证规则名称	认证规则编号	认证规则版本信息	认证规则发布单位	认证规则发布/实施/修订日期	认证规则来源描述	认证依据用标准或技术规范名称	认证依据用标准或技术规范编号	认证依据用标准或技术规范发布单位	认证依据用标准或技术规范发布/实施日期
1	碳排放管理体系认证实施方案	CQM/V-FN-CEMS(14)-003	20260225	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	20260225	自行制定	温室气体管理体系要求	GB/T46566-2025	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	20251031
2	碳排放管理体系认证实施方案	CQM/V-FN-CEMS(14)-003	20260225	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	20260225	自行制定	重点行业企业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指南	DB14/ T 2970-2024	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	20240403